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CZL Industri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6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部分 A 股股份暨落实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焦承尧先生《关于提议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函》，焦承尧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 A 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 专项行动的倡议》，落实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焦承尧先生
- 2、提议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 专项行动的倡议》，落实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更紧密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焦承尧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 A 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三、提议人提议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主要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 A 股股份，50%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50%用于在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具体用途由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其中对于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4、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等）。

7、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6 年 1 月 20 日~2026 年 1 月 21 日，焦承尧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 A 股股份 1,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除上述情况外，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股份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焦承尧先生在回购股份期间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具体如下：

拟增持主体姓名	焦承尧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500 万元（含）～750 万元（含）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设增持数量区间
拟增持股份比例	不设增持比例区间
拟增持股份价格	不设增持价格区间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提议人前次减持行为完成之日满 6 个月至公司披露其增持计划之日起的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A 股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焦承尧先生承诺：将依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并承诺对本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事项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相关举措，努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良好的业绩表现等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